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主要内容如下：

-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1.72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0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目前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不存在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从而将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遇有关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回购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二十六条以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股份回购》（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等相关规定。

二、 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5/4/10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
|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 2025/4/9                        |
| 预计回购金额    | 3,000 万元~5,000 万元               |
| 回购资金来源    | 其他：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 回购价格上限    | 41.72 元/股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回购股份方式     |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 回购股份数量     | 71.91 万股~119.85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
|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 0.16%~0.26%                                                                                                                      |
|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 B886270181                                                                                                                       |

###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更紧密、有效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 （二）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期限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果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

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57,440,992 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41.72 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数量约 119.85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约 0.26%。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3,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41.72 元/股进行计算，本次回购数量约 71.91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约 0.16%。

| 回购用途            | 拟回购数量<br>(万股)    | 占公司总股本<br>的比例 (%) | 拟回购资金总额<br>(万元) | 回购实施期限                          |
|-----------------|------------------|-------------------|-----------------|---------------------------------|
| 员工持股计划<br>或股权激励 | 71.91<br>-119.85 | 0.16-0.26         | 3,000-5,000     |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br>次回购方案之日起<br>12 个月内 |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 41.72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00%。具体回购价格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拟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 41.72 元股（含）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回购后<br>（按回购下限计算） |           | 回购后<br>（按回购上限计算） |           |
|-----------------|-------------|-----------|------------------|-----------|------------------|-----------|
|                 | 股份数量<br>（股） | 比例<br>（%） | 股份数量<br>（股）      | 比例<br>（%） | 股份数量<br>（股）      | 比例<br>（%）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0           | 0         | 0                | 0         | 0                | 0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457,440,992 | 100.00    | 457,440,992      | 100.00    | 457,440,992      | 100.00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br>账户 | 2,600,562   | 0.57      | 3,319,641        | 0.73      | 3,799,027        | 0.83      |
| 股份总数            | 457,440,992 | 100.00    | 457,440,992      | 100.00    | 457,440,992      | 100.00    |

注：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 961,602.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4,959.46 万元，流动资产 702,921.04 万元，货币资金 55,993.33 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5,000 万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 0.52%、1.12%、0.71%、8.93%。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所用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更紧密、有效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

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JINP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转让 12,794,646 股，占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 2.8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且累计权益变动达到 5%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上述行为系股东根据询价转让计划正常实施进程，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直接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2、公司高级副总裁栗记涛先生、副总裁黄道军先生、副总裁沈理女士、董事会秘书张蕾女士因参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前尚在归属期内，在回购期间可能存在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目前在回购期间暂无其他增减持计划。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增持或减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其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回复情况如下：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目前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不存在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十二）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回购的股份若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 **（十三）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十四）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 4、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7、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8、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需的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从而将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遇有关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回购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 四、其他事项说明

#### （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6270181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